

保育园入园报名申请

【概要】

○何谓保育园

小学就学前儿童的家长全体均因就业或疾病无法在家中自行照看孩子时，代替其照看此小学就学前儿童的设施。

○入园条件

- 家长及希望入园儿童居住在太田市且在太田市有住民登录。
- 家长（包括亲戚等）因就业或疾病等无法在家中自行照看孩子。
外国国籍者必须持有可就业的签证或资格外活动许可。

【所需手续】

○手续办理方法

在市役所指定的入园报名申请书上由工作单位填写就业证明并盖章，填写好必要事项后在指定期限内提交。

○报名申请书提交处

市役所儿童课、市内各保育园

○报名时期

- 新年度4月入园——前一年的10月左右开始受理，详情将刊登于《广报太田》等。
- 5月以后的年度中途入园——截止于希望入园月份的前一个月的10日（10日为节假日时为其后一天）。

【制度及工作的重点及注意点】

○注意点

- 无在留资格者不能入园。
- 失去工作后等可以在家自行照看孩子时将被勒令退园。
- 为了计算保育费，有可能需要市民税的《所得课税证明》等的材料。
- 入园从该当月份的1日开始，原则上不接受中途入园。
- 如果保育园无空缺名额，即使您提交了报名申请，也无法入园。

咨询：太田市役所儿童课保育系（三楼31号窗口）

电话：0276-47-1943